**关于2021级转专业同学数学类课程学分认定考试的通知**

目前2021级转专业本科生课程学分认定工作已基本完成，有关数学课程认定规则已公布，总体原则是高层次可以认定较低层次的数学课程，低层次不能认定较高层次的数学课程。考虑部分同学已有相关课程学习基础，现对于无法进行课程认定的高层次数学课程举行一次考试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1. 报名条件： 2021级转专业本科生，已修读数学课程不能认定为转入专业培养方案所要求的数学课程，可报名参加转入专业要求的数学类课程考试。
2. 考试科目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课程代码 | 课程名称 |
| B07M1020 | 数学分析II (毓琇班) |
| B07M1040 | 高等数学分析II |
| B07M1060 | 工科数学分析II |

1. 报名方式：到转入学院教务老师处报名。
2. 考试时间： 2023年3月17日18：30-21：00
3. 考试地点：另行通知
4. 成绩记载：参照免修考试有关规定执行（免修考试成绩在75分以上者获准免修，记载实得成绩并注明“免修”字样。免修考试通过者若对成绩不满意，可在课程教学开始两周内申请放弃免修成绩，选择跟随课程班学习。免修考试不通过者，须跟随课程班修读此课程）。

数学学院

2023年3月3日